雲林縣性別平等委員會 權力經濟與福利小組

111 年度第 1 次工作小組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03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15 時 00 分

貳、地點：本府第二棟辦公大樓 3 樓會議室(五)

參、主持人：吳科長璋信(代理)　　記錄：郭香君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伍、主持人致詞：(略)

陸、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李聰成委員建議：

（一）本工作小組成員為 110 年第 2 次性平等會決議通過之新編成成員，有 16 個單位共同與會，組成規模龐大，工作報告內容繁雜容易失焦，建議統一工作報告格式。

（二）本案工作小組 1 年僅召開 2 次，本次會議建設處缺席未能與會報告，相當可惜，請本工作小組各單位成員不要無故缺席，以免影響性平工作的推展。

二、李金枝委員建議：

（一）由於本工作小組組織較大，工作報告內容相當豐富，請秘書單位以後提早 3 天將會議資料提送委員參閱，以利討論與檢視。

（二）關於農業處工作報告部分建議增加協助農村婦女創業的部分。地政處的土地繼承男女平權宣導立意良好，建議應主動進入本縣鄉村中，多方宣傳以加強效果。

三、主席裁示：

（一）地政處工作報告請增加內容(如今年預計規劃推行的計畫等)，並請以數字方式呈現。

（二）主計處規劃及收整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相當辛苦，值得肯定。也請各單位多加配合相關的資料提送。

（三）餘洽悉。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為使本工作小組工作報告提送資料與「雲林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內容相符，建請統一本小組工作報告格式，提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本府 111 年 3 月 14 日府社幼一字第 1112616715 號函辦理。

二、　查本工作小組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應依據「雲林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110-112年)」由各單位提報之項目進行推動，以期有效達成施政方針內涵，落實本縣性別平等。

三、　故為敦促本工作小組中成員能有效推動及提送相關成果資料於工作小組會議中提供委員檢視及研討，建請統一本小組工作報告格式，以利工作小組成員進行填報。

四、　檢附填報格式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將於會議紀錄中檢送工作報告統一格式。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為辦理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請各單位提供相關考核資料，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府社會處)

說明：

一、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評審業務期間為109年至110年。

二、 必評項目評審作業時程：機關自評準備期間：111年6月1日至6月30日。中央實地訪評預訂期間：111年8月至10月。

三、 本縣性別平等會秘書單位預計111年4月發函通知本府各單位提供109年至110年相關資料，以備考核資料使用。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單位配合提供資料。

玖、散會：16時00分。